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

粤交工函〔2019〕1419号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举办第三届全省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技能竞赛的补充通知

各地级以上市交通运输局：

为加强全省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队伍建设，提升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队伍素质和业务水平，根据《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开展第三届全省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技能竞赛的通知》（粤交工函〔2019〕1329号），经厅综合行政执法技能竞赛组委会研究决定，定于2019年11月27—29日在广州举办第三届全省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技能竞赛，现将有关事项补充通知如下：

一、参赛单位、人员及资格审查

（一）参赛单位与人员

各地级以上市交通运输局共21支队伍。

每支参赛队由领队1名、参赛队员4名及联络员1名（参赛队员兼）组成，由局分管领导带队。

（二）资格条件

1. 参赛队员必须是 2018 年底前在编在岗从事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工作的人员。

2. 参赛队员持有效的行政执法证件（交通运输部行政执法证或省人民政府行政执法证，深圳市参赛队员经竞赛组委会批准可持深圳市行政执法证）或广东省交通综合行政执法人员岗位培训证。

（三）报名应提交的材料

各参赛单位要按照《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开展第三届全省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技能竞赛的通知》（粤交工函〔2019〕1329号）要求完成报名工作。电子文档和纸质文件各报 1 份，纸质文件请以特快专递方式寄往组委会办公室，（地址：广州市白云路 27 号交通大厦广东省交通运输厅 2314 室，联系人：肖琢坚，邮箱：xiaozhuojian@gdcd.gov.cn，邮编：510101）。

二、参赛时间与地点

（一）报到时间及地点

1. 报到时间：11 月 27 日（14：00—17：00）

2. 报到地点：广东省公路管理局科技教育中心教学楼大堂。

（地址：广州市机场路 1771 号，交通线路图见附件 1）

（二）决赛时间与地点

1. 理论考核时间

11 月 28 日上午 8：00—10：00（第一组）；10：15—12：15

（第二组）；

2. 模拟实操竞赛时间

11月28日下午14:50—16:20(第二组); 16:30—18:00(第一组);

3. 知识竞赛时间

11月29日上午8:30—10:00(第一组); 10:15—11:45(第二组)。

4. 竞赛地点

广东省公路管理局科技教育中心广州本部(广州市机场路1771号)。

三、其他

(一)各参赛代表队参赛期间食宿由组委会统一安排(提前到达或推迟返程产生的费用自理)。

(二)建立领队微信群,与竞赛相关的通知和注意事项将通过微信群发布,无特殊情况将不召开预先准备会议。本次竞赛队伍参赛出场顺序将提前通过领队微信群以抽签方式确定。抽签仪式定于11月20日进行。抽签产生的序号为竞赛所有项目的出场顺序。所有竞赛分两组进行,抽签号1至11号的队伍为第一组,12至21号的队伍为第二组。

(三)本次竞赛决赛由省公路管理局科技教育中心承办,负责具体会务工作。

(四)请各单位填写参赛人员会务安排表(附件2),并于11月15日前以电子邮件方式把电子版和盖章的扫描件发送到省

公路管理局科技教育中心邮箱：kj36172799@163.com，并电话确认。

（五）各参赛队员务必带齐身份证、有效的行政执法证（或岗位资格培训证）等相关证件，检录时无法出示相关证件者不得参加竞赛。

（六）受竞赛承办方停车位置所限，请各参赛单位安排使用7座及以下车辆。

（七）竞赛联系人及电话

省公路管理局科技教育中心：

黄文达 020-36172799 13560143182

陈奕龙 020-36172799 15920458042

省交通运输厅：

肖琢坚 020-83730340 13889902082

林猛光 020-83730695 18818850561

附件：1. 广东省公路管理局科技教育中心交通线路图

2. 参赛人员会务安排表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

2019年9月30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